

证券代码：834496 证券简称：赛乐奇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珠海赛乐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珠海赛乐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乐奇”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文件的要求，主办券商通过对赛乐奇银行流水及凭证的资料审阅、与财务电话沟通、现场走访等方式，对赛乐奇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用途及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赛乐奇于2015年12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2015年公司未进行过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2016年公司完成了一次股票发行，2016年8月公司完成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2,145.00万元；2017年公司完成了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41,999,606.60元。公司具体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一）2016年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以非公开定向发行的方式共发行不超过28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元，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800.00万元。

根据赛乐奇本次股票发行方案，发行目的为：“用于生产线改造升级、归还设备投资贷款、购买检测设备、加大研发投入和补充流动资金，促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

(1) 2016 年 4 月 28 日, 赛乐奇披露了 2016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股票发行方案。

(2) 2016 年 5 月 17 日, 赛乐奇披露了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3) 2016 年 6 月 16 日, 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股票发行进行了验资, 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0030012 号《验资报告》, 验证截至 2016 年 6 月 13 日认购方以货币缴纳的股票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 2,145.00 万元, 其中: 计入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 214.50 万元, 认购方均以货币出资。

(4) 2016 年 8 月 8 日, 公司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6] 6385 号《关于珠海赛乐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 2,145,000 股, 其中限售 1,445,000 股, 不予限售 700,000 股。

(5) 2016 年 8 月 22 日,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 确认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 新增股份登记的总量为 2,145,000 股, 其中, 其中限售 1,445,000 股, 不予限售 700,000 股。

(二) 2017 年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以非公开定向发行的方式发行不超过 450.00 万股(含 450.00 万股), 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6,030 万元。

根据赛乐奇本次股票发行方案, 发行目的为: “为了更好地把握行业发展机遇, 进一步增强公司研发能力, 提高公司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 公司拟通过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新增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以及技术研发和市场营销, 从而增强公司资金实力, 扩大公司规模, 加快公司发展步伐。”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8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该议案,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流动性强的银行理财产品, 投资期限自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5 日止。在上述额度

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9年4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 2017年9月4日，赛乐奇披露了2017年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股票发行方案。

(2) 2017年9月19日，赛乐奇披露了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 2017年10月23日，赛乐奇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2017年10月24日赛乐奇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更正公告、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更正后)。

(4) 2017年11月30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股票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7)4003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7年11月10日认购方以货币缴纳的股票认购资金合计人民币41,999,606.60元，其中：计入新增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3,134,299.00元，认购方均以货币出资。

(5)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由于实际募集资金少于《股票发行方案》中的预计募集金额，所以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调整了资金用途，调整前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方案预计使用金额(元)	调整后预计使用金额(元)
1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2	新增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5,000,000.00	5,000,000.00
3	技术研发	10,300,000.00	-
4	市场营销	20,000,000.00	11,999,606.60
合计		60,300,000.00	41,999,606.60

(6) 2017年12月21日，公司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7]7310号《关于珠海赛乐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3,134,299股，其中限售条件0股，无限售条件3,134,299股。

(7) 2018年1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已于2018年1月29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新增股份登记总量为3,134,299股，其中限售条件0股，无限售条件3,134,299

股。

(8) 2018 年 3 月 6 日, 赛乐奇披露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增加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公告。

(9) 2018 年 3 月 20 日, 赛乐奇披露了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0) 2019 年 4 月 22 日, 公司披露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制度建设情况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了《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 要求通过定向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挂牌企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设立募集资金专项监管账户并与账户开户银行、主办券商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按照股转系统规则中要求, “1、如果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 挂牌公司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将剩余募集资金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同时, 主办券商应当在核查后, 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及三方监管协议; 2、如果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的, 主办券商应当在核查后, 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一)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次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及资金使用均发生于股转系统规则发布前, 故公司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补充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投资者缴纳的认购款存放至公司在中国银行珠海唐家支行开立专项账户中, 账号名称: 珠海赛乐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669167232389。

2016 年 8 月 11 日,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珠海赛乐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8 月 26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赛乐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等制度。

(二)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及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 2017 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其中 2017 年投资者缴纳的认购款存放于中国银行珠海唐家支行开立专项账户中，账号名称：珠海赛乐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账号：648369304318。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2016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6 年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完毕。

(二) 201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7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7] 7310 号《关于珠海赛乐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公司在取得该股份登记函前，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本次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41,999,606.60 元，募集资金加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42,076,924.54 元，已支出 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 42,076,924.54 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7 年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合计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41,999,606.60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7,317.94
小计	42,076,924.54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0.00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0.00
新增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0.00
市场营销	0.00
四、剩余募集资金	42,076,924.54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余额加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42,515,203.53 元，已支出 42,515,203.53 元，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元。

2017 年度剩余募集资金 2018 年使用情况：

项目	合计金额（元）
----	---------

一、募集资金上年度余额	42,076,924.54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38,278.99
小计	42,515,203.53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320.474.52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2,515,203.53
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2,373,911.48
新增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305,614.00
市场营销	29,835,678.05
四、剩余募集资金	0.00

2、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8年3月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8年3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根据该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流动性强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3月5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购买理财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发售主体	认购本金 (元)	申购日期	赎回日期	收益 (元)
人民币全球智选全国加元	中国银行珠海唐家支行	10,000,000.00	2018.3.9	2018.4.20	46,027.40
人民币全球智选全国加元		10,000,000.00	2018.3.9	2018.4.20	34,520.55
人民币按期开放 T+1		10,000,000.00	2018.3.9	2018.5.11	55,232.88
人民币按期开放 T+0		20,000,000.00	2018.4.23	2018.5.7	13,808.22
人民币按期开放 T+1		17,000,000.00	2018.5.9	2018.6.13	47,273.97
人民币按期开放 T+1		10,000,000.00	2018.5.16	2018.6.20	27,808.22
人民币按期开放 T+1		17,000,000.00	2018.6.13	2018.7.5	25,430.14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2016 年募集资金变更使用情况

经核查，公司 2016 年募集资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二）2017 年募集资金变更使用情况

经核查，公司 2017 年募集资金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公司收到本次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41,999,606.60 元，股票发行方案中预计的资金使用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0 元、新增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5,000,000.00 元、市场营销 11,999,606.60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加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42,515,203.53 元，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12,373,911.48 元、新增生产线及配套设备 305,614.00 元、市场营销 29,835,678.05 元。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变更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待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投资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等财务性投资，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将暂时闲置的 2017 年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披露，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017 年募集资金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该变更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待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如果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未能通过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则公司会存在未经股东大会审议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将违反《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中“挂牌公司应当按照发行方案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应当在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要求，同时可能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珠海赛乐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